浩天律师事务所
HYLANDS LAW FIRM

史孟奇

北京办公室

工作语言：中文 英文

业务领域： 争议解决 银行与金融

电话：86 10 6502 8835

传真：86 10 6502 8866

邮箱：shimengqi@hylandslaw.com

基本信息

教育背景

2011年-2014年丨中国政法大学丨法学硕士

2007年-2011年丨中国政法大学丨法学学士

工作经历

2014年-至今丨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丨合伙人

专业资格

2016年丨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2016年丨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

2015年丨证券从业人员资格

2011年丨法律职业资格证

职业背景

史孟奇律师，2011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取得法学学士学位；2014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取得民商法方向法学硕士学位。2016年取得律师执业证。史孟奇律师2014年加入本所，现为本所合伙人。史孟奇律师主要执业方向为银行与金融业务、争议解决等，协助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邮储银行、农业银行、国开证券、中银国际证券、长城信托等多家金融机构处理法律事务，史孟奇律师具有丰富的财务知识，拥有证券从业资格和基金从业资格，通过注册会计师审计、税法、经济法、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考试，法律功底扎实，执业经验丰富。工作语言为中英文。

荣誉奖项

2020年1月丨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丨优秀律师

代表业绩

争议解决

代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呼伦贝尔北方药业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纠纷案件

代理国家开发银行大连市分行与恒丰银行北京分行第三人撤销之诉

代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青海金联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纠纷案件

代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与青海矽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纠纷案件

代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庞雷股权转让纠纷案件

代理中国凯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与昆明新颐侨江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

银行与金融

为国家开发银行总行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为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分行提供涉外法律文本审查专项法律服务
为国家开发银行总行巴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银行A组、B组授信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为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肯尼亚航空10架ERJ190飞机融资租赁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为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海润系项目利率变更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为中石化收购ADDAX融资再安排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为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产权信托项目合同合规审查日常法律服务
为银行金融机构提供巴西及俄罗斯法律情况报告，英国、德国、日本海外投资保护机制法律报告，挪威、瑞典、丹麦、冰岛、芬兰、缅甸、孟加拉、不丹、莫桑比克、津巴布韦、赤道几内亚、安哥拉国别法律报告，金融政策法规汇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裁研究报告，反洗钱手册等法律研究服务